

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25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08 月 18 日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凌建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并决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5 日